

部门基本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南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备注
基本情况	财政供养人员数	75	预算安排年度	2023年		
	下属单位数量	2	填报日期	2024年5月21日		
年度部门预算	上年度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资金来源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2077.30	其中:财政拨款	6013.99	
		项目支出	3936.69	其他资金		
	本年度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资金来源分	预算金额(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2442.64	其中:财政拨款	6506.44	
		项目支出	4063.8	其他资金		
本年度已完成工作目标(简述)	本年度预算收入6506.44万元,执行数6478.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41%。其中,基本支出2316.90万元,比上一年减少99.9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等人员经费减少、项目支出4161.42万元,比上一年减少321.5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南宁市城乡垃圾分类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项目减少。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指标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完成情况	主要描述本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任务1:	推进垃圾分类设施建设,积极宣传引导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任务2:	南宁市城乡垃圾分类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任务3:	2023年预决算公开	预决算公开情况	按时公开	2023年预算已公开	
绩效目标	目标1:	加大“六乱”整治力度,维护美好市容环境。				
	目标2:	加大违法建设查处力度,共建共享和谐社会。				
	目标3: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以及维护管理,推进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品质。				
部门履职的整体效果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本年度实际完成水平	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	主要反映部门履职带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部门根据自身特点设置。
	产出指标	指标1: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工作量/工作计划量*100%	
		指标2:项目按完成率	100%	100%	计划完成项目数量/计划完成项目数量*100%	
	效果指标	指标1: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及时拨付资金数量/拟拨付资金数量*100%	
		指标2:验收完成率	100%	100%	验收项目数量/应验收项目数量*100%	
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满意调查数/总调查数*100%		
年度部门决算	资金来源	名称	上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万元)	到位率	根据实际情况填列。其中:“三公”经费从部门决算-支出决算明细表(05)中取数。
		合计	9793.08	6477.8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9793.08	6477.81	100%	
		其他收入				
	资金运用	名称	上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万元)	预算实际完成率	
		合计	9793.08	6477.81	99.56%	
		(一)基本支出	2416.36	2316.39	94.83%	
		其中:1.公用经费	195.34	167.37	109.61%	
		2.人员经费	2221.02	2149.02	93.85%	
		3.财政政府采购支出				
(二)项目支出	7376.72	4161.42	102.40%			
(三)“三公”经费	13.97	15.55	88.40%			
保障机制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的措施	组织机构				实施绩效管理的组织机构和相关资金、项目管理制度。
		相关管理制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南雄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 报 人：王珊珊

联系电话：3877286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1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城市市政设施、房屋拆迁、市容和环境卫生、管道燃气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

2. 组织编制市政基础设施维护中长期规划的年度建设、维护计划，并监督实施。

3. 负责市政设施维护的监督管理，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的规划、设计和竣工验收。

4. 负责城市绿化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编制城市绿化规划，负责城市新建、扩建、改建工程项目配套绿地建设的审核及竣工验收。

5. 负责城市户外广告、占用和开挖城市道路、建筑垃圾和渣土运输以及城区机动车辆冲洗和入城车辆等管理。

6.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违法、违规建筑物和构筑物的监察及查处；负责城市房屋拆迁的管理工作。

7. 拟定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重点市容和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和监督市区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

8. 负责市区城市管道燃气行业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

门编制城市管道燃气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监管市区管道燃气安全。

9. 负责城市住宅小区的物业日常管理活动。

10. 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城市综合治理和专项治理活动。

11. 负责城管领域新技术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组织开展城市管理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根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城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为价值核心，不断加大市容乱象治理力度，城区环境卫生质量明显提高。环卫设施设备规范运行、街道干净整洁；市容秩序井然有序，完成征收生活垃圾处置费；渣土管理规范，无流散体污染和沿途撒漏；“健康街区”创建达标，城管执法服务水平得到新提升。

2. 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推进垃圾分类设施建设，积极宣传引导；二是南雄市生活垃圾终端智能分类处理项目；三是南雄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治理和综合利用（发电）项目；四是南雄市城乡垃圾分类处理中心建设项目；五是风雨亭封场治理工程质保期修复及移交后续管理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南雄市城管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一是加大“六乱”整治力度，维护美好市容环境；二是加大违法建设查处力度，共建共享和谐社会；三是加大建筑垃圾整治，改善城市市容环境；四是加强环境卫生整治，努力改善人居环境；五是加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以及维护管理，推进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品质；六是协同配合做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资格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2023 年本部门整体收入预算 6506.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42.64 万元；项目支出 4063.80 万元。

2、2023 年本部门整体决算支出 6477.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15.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6.39 万元；项目支出 4161.42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履职效能分析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一是推进垃圾分类设施建设，积极宣传引导。更换城区新型分类垃圾桶 300 只；4 月 10 日上午，南雄市文明办、南雄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在三影塔广场举行南雄市 2023 年“垃圾分类你我同行”主题宣传活动；向市民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手册和环保袋，发放宣传单约 800 余份，进一步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打

造示范小区，以碧桂园小区、雄州壹品小区为垃圾分类投放试点，不断扩大宣传面，进一步造浓城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氛围。

二是南雄市生活垃圾终端智能分类处理项目已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目前处于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阶段，力争于 2024 年 6 月底前完工并投入试运营使用。

三是南雄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气治理和综合利用（发电）项目已投入运营使用，累计发电量约 850 万度，减少填埋场沼气直接排放量约 630 万立方米，减排二氧化碳约 5.2 万吨，填埋场周边沼气浓度指标下降至 3%左右，达到安全可控范畴。

四是南雄市城乡垃圾分类处理中心建设项目——南雄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设备采购项目，已完成设备安装及调试，实现正常产水，计划于 11 月底进行设备验收。待设备稳定运行后填埋场渗滤液处置能力将提高至 300t/d，有效降低填埋场渗滤液积存量，保障填埋场安全稳定运行。

五是风雨亭封场治理工程质保期修复及移交后续管理。该项目已于 2022 年 7 月全面完成工程建设内容并通过工程验收及环保验收，正在进行工程质保期的修复工作并做好下一步移交及后续规范管护工作。

（二）管理效率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本年度预算收入 6506.44 万元，执行数 6477.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6%，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

2442.64 万元，执行数 2316.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83%、项目预算收入 4063.80 万元，执行数 416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2.40%。

（三）自评结论

根据财政局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规定，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整体支出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及其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进行比较和分析。综合评定 2023 年南雄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预算精准率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编制详细的预算方案、资金使用计划，提高预算准确率，避免财政资源浪费。

2. 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在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等方面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置合理绩效目标。